

二〇二五年秋季全時間訓練信息綱目  
總題：  
保羅書信中真理的要點—腓立比書與歌羅西書  
第十五篇  
十字架上的爭戰，  
以及基督是我們的生命

讀經：西二15，三4，加二20

壹 在十字架上有爭戰，如歌羅西二章十五節所啓示的：『既將執政的和掌權的脫下，神就把他們公然示眾，仗着十字架在凱旋中向他們誇勝』：

一 這節描繪在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所進行的爭戰：

- 1 基督在釘十字架的時候，作工要完成救贖；父神也在作工，要審判罪。
- 2 在那同時，執政的和掌權的也忙着企圖阻撓神與基督的工作。
- 3 歌羅西二章十五節說到誇勝，含示爭戰；這指明爭戰在激烈進行着。
- 4 基督在十字架的工作裏，使執政的和掌權的被神脫下，神且把他們公然示眾，仗着十字架在凱旋中向他們誇勝。
- 5 這就是說，祂公開的羞辱了他們；人無法看見這看不見的景象，但所有的天使，無論是好的或壞的，都看見這事。
- 6 『脫下』意思是撒但甚麼都抓不牢，保不住。
- 7 基督對付了撒但邪惡的權勢；『祂…為要藉着死，廢除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』一來二14下。
- 8 祂進入死與死爭戰，勝了死權，於是得勝大功告成。
- 9 這是何等大的一件事！

二 歌羅西二章十五節裏的『神』指十二節裏的神：

- 1 基督在十字架上時，神塗抹了律法的規條。
- 2 被用以暴露我們的罪的律法，已經被釘在十字架上了。
- 3 在基督釘十字架的時候，在神與執政的和掌權的一作撒但屬下，為他作工的邪惡天使—之間，有一場看不見的屬靈衝突。
- 4 神贏得了勝利！
- 5 在主釘十字架時，十字架是宇宙的中心：
  - a 神在那裏審判罪和一切消極的事物，並將律法釘在十字架上。
  - b 祂這樣作的時候，執政的和掌權的聚集在神與基督周圍。
  - c 神與基督都在作工：
    - (一) 基督的工作是被釘十字架。
    - (二) 神的工作是將執政的和掌權的脫下、脫去。
  - d 聚集在神與基督周圍的執政的和掌權的也在作工，要阻撓神與基督的工作。
  - e 他們若不是靠得那麼近，神怎能脫下他們？

- f 歌羅西二章十五節裏『將執政的和掌權的脫下』這話指明，他們靠得很近，就像我們的外衣與我們的身體那樣近。
- 三 既然律法與邪惡的天使已被擺在一邊，神就有清楚的立場和平安的環境，點活祂所揀選的人，就是祂的信徒：
- 1 祂有合式的氣氛完成愉快的工作，就是將自己分賜到祂在已過的永遠所揀選的人裏面。
  - 2 三一神既將執政的和掌權的脫下，就作為賜生命的靈，藉着將祂自己分賜到我們裏面，賜生命給我們。
- 貳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—三4，加二20：
- 一 神的生命就是基督的生命，基督的生命又成了我們的生命—西三4，約五26：
- 1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意思就是說，祂對我們是主觀到了極點的—4，十四6上，十10下，林前十五45下，羅八10，6，11。
  - 2 不可能把一個人和他的生命分開，因為人的生命就是人自己；因此，說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意思就是說，基督成了我們，我們與祂同有一個生命和生活—約十四6上，腓一21上。
  - 3 基督是信徒的生命有三種特點：
    - a 這生命是釘十字架的生命—加二20。
    - b 這生命是復活的生命—約十一25。
    - c 這生命是藏在神裏面的生命—西三3，太六1~6，16~18。
- 二 在加拉太二章二十節，我們看見神新約經綸中最基本的真理：
- 1 按照神的經綸，我們不該再活着；反之，基督應當在我們裏面活着。
  - 2 在神的經綸裏，神的心意是要把經過過程的三一神，作到我們全人裏面，使我們成為新人，就是新『我』。
  - 3 我們重生的人，有舊『我』和新『我』；舊『我』已經結了，但新『我』是活着的：
    - a 已經結了的『我』，是沒有神性的『我』。
    - b 仍然活着的『我』，是加進了神的『我』。
    - c 舊『我』沒有神的成分在其中，新『我』卻得着了神聖的生命。
    - d 舊『我』因着神加到裏面作生命，就成了新『我』。
    - e 新『我』就是舊『我』復活加上神，所產生的『我』。
  - 4 我們與基督並沒有兩個生命；反之，我們同有一個生命，同過一個生活：
    - a 我們憑祂活着，祂也活在我們裏面—約六57。
    - b 如果我們不活，祂就不活；如果祂不活，我們也不能活。
  - 5 『我』，天然的人，傾向守律法以得完全，（腓三6，）但神要我們活基督，使神藉着基督能從我們得着彰顯；因此，神的經綸乃是，『我』在基督的死裏被釘死，基督在祂的復活裏活在我們裏面。
  - 6 守律法，是在我們的生活中高舉律法在一切之上；活基督，是在我們的生活中使基督作中心和一切。